

一、采购需求



(一) 服务需求

1. 基本要求

1.1 投标人如需前往实地考察，充分了解现状，预期困难应自行前往了解，代理机构不组织勘察活动。

1.2 投标人须根据自身情况及能力结合本项目具体特点，最大限度评估各项成本，承诺可及时、保质、保量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工作。

1.3 投标人须按报价要求，根据采购清单逐项填报各洗涤物件的“洗涤综合单价”，并据此计算出“预计每年全部洗涤费用总和”。该费用总和将作为本项目价格评审的依据。合同期内中标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因素改变。

1.4 投标人应具有专用洗涤和烘干设备。

洗涤清单					
序号	洗涤物品名称	每年预计数量 (件) ①	洗涤综合单价 (最高限价)	洗涤综合单价 (元) ②	费用总和 ③=①×②
1	被套	45813	2.0		
2	床单	57012	1.72		
3	枕套	23972	0.57		
4	工作衣	774	2.1		
5	手术衣	17993	2.24		
6	洗手衣	16413	1.5		
7	洗手裤	15961	1.31		
8	小洞巾	205	0.97		
9	治疗巾	13757	0.9		
10	窗帘	38	2.48		
11	毛毯	11	2.98		
12	浴巾	4	0.75		
13	毛巾	1	0.57		
14	包布	17993	1.64		
15	棉絮	6870	2.98		
16	中单	33740	1.49		

备注:1. 供应商须对每一项项目单价进行报价,且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标。
2. 合同期内如采购人需要增加本清单外的洗涤物品,其结算单价优先参照上级部门下发的有效指导单价;若无对应指导单价,则由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

2. 服务要求

2.1 厂房环境要求

(1) 内部布局合理，分污染区、半污染区、洁净区。区域划分清楚并有明显的标志，防止洗净的布草受到二次污染。

(2) 污染区为病人污衣物分检、清点、处理、清洗间；半污染区为医务人员污衣物（工作服、值班被服）分检、清点、处理及清洗间；清洁区为洗净衣物晾（烘）干、缝补、熨烫、折叠、储存、发送间。

(3) 人员流由洁到污，衣物流由污到洁，顺行通过，不得交叉或逆行，设人流和物流通道。

(4) 工作人员严格按工作流程指引，做好防护措施出入各区域，防护用品包括：工作服、口罩、手套、帽子、隔离衣、水鞋或塑胶密封胶鞋等。

(5) 各区域工人分工合作，不得在各区域随意走动，严禁由污染区未经更衣换鞋到清洁区。工作人员进入清洁区必须洗手、换入室清洁拖鞋。患有化脓性或慢性渗出性皮肤病等传染病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熨烫、折叠衣物。

(6) 病人衣被和医务人员衣物（值班被服、工作服）必须分类和专机洗涤，不得混洗。本院布草衣物不能和其他医院的布草衣物混洗，本院不同院区的布草衣物应分批次、分机洗涤，不得混洗，后工序整烫折叠工间应独立区域。

(7) 半污染区、污染区的清洁消毒：上班时打开窗户、保持良好通风，上、下午工作后用含500mg/L有效氯溶液拖地一次后，用紫外线灯照射 1小时，并做好相关登记记录。

(8) 清洁区的保洁：上班时开窗通风，用清水擦拭桌、椅、工作台面、拖地一次，保持清洁。下班时关闭门窗，减少灰尘和风沙，地面再用清水拖擦一次。

2.2 洗涤质量要求

(1) 洗净布草要做到无异味、臭味、污渍，无血渍、无破损。

(2) 医护人员工作服及病人衣服如出现破损或无钮扣、裤腰带松的衣物布草给予免费缝补及补钉钮扣换裤腰带等；回来的衣物要折叠整齐，工作服、布草及被服要经过熨烫处理，同时中标人要提供熨烫被服单据；对各种布类如有破损，给予及时缝补，缝补针迹要求均匀、整齐；补钉和纽扣大小、颜色应与原来的布色和纽扣基本一致，不可过大、过小或色差过大。

(3) 一般污染性的衣被洗涤消毒后要分区晾（烘）干、熨烫、折叠和储存，不得混杂。熨烫时要特别注意曾受或易受污染之处。

(4) 用于布草洗消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及消毒器械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等文件要求。

(5) 供应商能够妥善处置布草洗涤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医疗废物。

2.3 布草收送要求

(1) 医务人员污衣被（工作服、值班被服）与病人污衣被必须分开、分类、清点、收集并分袋独立密封包装，不得混放。

(2) 每天（含节假日）按时到医院指定地点收送布草，并相关人员当面清点签字，按数量送回，不得丢失衣物。

(3) 装载采购人的污衣和洁衣所使用的袋(箱)应有采购人的全称或简称的明显标识。不能使用其它医院的袋(箱),请中标人根据采购人实际使用要求提供。

(4) 收污衣物人员须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如穿戴防护服、手套、口罩、帽子等。

(5) 运输机动车辆使用专用密封车,分别用于接衣和送衣。装运洁净衣被的车辆必须经过严格的消毒清洗方能装车运送,禁止和污染衣被和洁净衣被混送。

(6) 配置运送使用后医用织物和清洁织物的专用运输工具,运送工具不应交叉使用。

(7) 污染布草手推车每日用消毒剂擦拭消毒,洁净布草手推车每日用清水进行擦拭。

(8) 特殊情况下(如重大检查等),随时通知、随时上门收送处理被服用品。

2.4 车辆要求

投标人应具有运送污物布类的车辆一辆和运送洁净衣物的车辆一辆。(提供车辆年检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

2.5 工作人员要求

(1) 直接从事织物洗涤的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和消毒卫生知识及有关卫生标准的培训。

(2) 患有活动性肺结核、病毒性肝炎、肠道传染病患者、化脓性或慢性渗出性皮肤病等传染病患者不得从事洗衣工作。

(3) 中标人负责本公司人员的思想教育、专业培训,做到遵纪守法,持证上岗,严格执行各种工作制度及工作流程。

(4) 中标人须为本项目派驻2名工作人员,承担日常各类布草洗涤物品的收发工作,派驻人员工资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6 数量统计

(1) 采购人被服中心负责中标人的日常监管以及到病区和科室上收下送各类布草。认真做好被服的出入库登记和统计工作,每月与中标人核对工作量,洗涤物品数量计入各科室成本支出,每月上报医院总务处。

(2)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的时间每日定时接送布草洗涤物品,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并与采购人被服中心交接,当场点算布草的种类、数量,双方在核对联单上签字认可。

(3) 关于返洗:采购人发现因中标人方面未洗干净或没有烘干有明显湿感,破损能缝补而未及时缝补等情况的,不计入本次工作量内,并要求返工。中标人应确保返工数量在合适水平之内。

(4) 关于报废(丢失):被服在洗涤过程中的破损现象,如因被服使用年限长等原因造成的,经采购人审核,可视为正常报损。

2.7 考核机制

(1) 采购人对中标人的洗涤工作实行考核制度,每次考核结果反馈给中标人,并影响洗涤的承包费用。

(2) 中标人定期参加采购人组织的外包工作沟通会议。对采购人提出的问题，必须及时整改，并书面反馈整改情况。未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到位，采购人有权根据达不到的程度扣款100元/次。

(3) 中标人应无条件积极主动配合采购人处理应急突发事件，公共卫生事件，各类迎评迎检工作及特殊事件等，制作应急预案并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采购人处理应急突发事件，公共卫生事件，各类迎评迎检工作及特殊事件中不达标，不配合的，采购人有权根据达不到的程度扣款100元/次。

(4) 中标人电话应保持24小时畅通，及时接听采购人电话。（未及时接听，必须在采购人打完电话后 15分钟内回电）。中标人应及时响应并解决采购人对洗涤服务中反馈的问题。未做到采购人有权根据对工作的影响程度扣款100元/次。

(5) 中标人收送被服的机动车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安排车辆收送被服次数并准点到达指定地方（前后相差不应超过30分钟），同时停放在采购人指定地方收送被服的机动车辆不得随意调走挪为他用。如遇特殊情况应先与采购人联系征得采购人同意。未做到采购人有权根据对工作的影响程度扣款100元/次。

(6) 中标人应保证洗涤后的布草干燥，熨烫平整，折叠规范，无污渍，无异味，无血渍，无破损。

(7) 中标人必须保证医护人员工作服及病人衣服如出现破损或无钮扣、裤腰带松的衣物布草给予免费缝补及补钉钮扣换裤腰带等；回来的衣物要折叠整齐，工作服、布草及被服要经过熨烫处理，同时中标人要提供熨烫被服单据；对各种布类如有破损，给予及时缝补，缝补针迹要求均匀、整齐；补钉和纽扣大小、颜色应与原来的布色和纽扣基本一致，不可过大、过小或色差过大。

(8) 采购人被服中心每月将对中标人洗涤后布草进行抽查，核对洗涤厂提供的布草洗涤数量。

(9) 中标人服务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及时告知中标人，并要求中标人限期 3日内改进服务，中标人在限期内改进服务后要及时书面反馈给采购人。中标人没有及时改进，不进行改进，改进不到位，采购人有权根据达不到的程度扣款100元/次。

(10) 中标人如遇特殊情况（如停工，停产，停电等）将影响采购人布草洗涤服务事件须提前主动与采购人联系并征得同意后，方可实施，并积极协调解决。未做到采购人有权根据对工作影响程度扣款100元/次。

(11) 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单独洗涤的布草，应单独洗涤后单独交回采购人，并双方签字确认。不同科室单独洗涤的布草不得混装。

(12) 中标人用于收送运输布草的机动车辆，运输污物需做到一用一消毒，运输洁物做到每日消毒，均需提供消毒记录。严禁洁物，污物混装。

(13) 中标人每月定期安排人员到布草使用科室进行回访，对科室反映的问题做好记录并及时整改。未做到扣款100元/次。

(14) 中标人由于特定原因需终止合同，须三个月前通知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后才能终止合同，并协助采购人做好善后工作。